

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湛江市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19 年 11 月

目 录

一、绩效评价结果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前期准备工作	2
四、预算编制及目标设置情况	4
五、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6
六、整体绩效情况	14
七、存在问题	18
八、建议	18

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财评〔2019〕22 号）、《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的有关规定，2019 年，湛江市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湛江市财政局委托，作为第三方机构组成评价小组，对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施重点评价。经单位自评、现场询问、实地核查、综合分析等程序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小组在查阅单位自评资料、检查账务、询问质疑、现场勘验的基础上，严格按照《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的评分标准，经综合评分，该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3.70 分，等级为优。主要扣分点：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扣 1 分）、预算编制合理性（扣 1 分）、制度措施健全性（扣 1 分）、整体支出完成率（扣 1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扣 0.3 分）、财务合规性（扣 1 分）、资产管理安全性（扣 1 分）。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情况

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协调科、投资服务科、督察科、12345服务热线管理科、网上办事大厅管理科等6个科室。

（二）人员情况

该单位核定事业编制25名，工勤人员编制2名。2018年末实有在职人数27人，离退休人员3人。另外聘请临时人员93人。

（三）工作职能

一是主要负责组织、指导、督促市直各有关职能部门进驻办事大厅统一办公；二是协调管理各窗口有关审批业务，定期对窗口进行考核；三是改善优化投资和办事环境；四是负责12345市民服务热线话务平台建设、管理及宣传推广工作，制定工作规范、服务标准、业务流程和考核办法；五是负责网上办事大厅建设、运营管理、部门协调、工作督查等工作；六是负责网上办事大厅进驻部门及事项新增、撤销和修改工作，推进网上办事大厅进驻部门实施规范化、标准化审批，实现“一站式、一网式”服务；七是协助监察部门做好网厅进驻部门的绩效考核工作，不断提高行政效能；八是指导各县（市、区）、镇（街）、村（居）网上办事分厅工作；九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前期准备工作

（一）自评工作情况

1. 组织建立情况。该单位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自我绩效

评价工作小组。自评工作小组由 3 人以上组成，包括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2. 自评工作材料报送及时性。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财评〔2019〕22 号）的要求，市级部门单位 2018 年度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应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完成并向市财政局报送资料。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自评材料。

3.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该单位报送的自评材料装订规范，自评报告内容详细，但自评数据表有 2 处填写有误，佐证材料除附有单位的内控制度外，其他方面材料不够充分。自评得分为 94 分。

4.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该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二）保障措施

该单位制定了《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三公”经费管理制度》、《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度比较健全规范。但存在个别制度和方案没有得到完全执行，如：12345 投诉平台的制度方案，在日常的工作检查底稿中没有完全得到切实的执行。

四、预算编制及目标设置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市政府行政服务中心按照湛江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8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7〕89 号）编报 2018 年度预算，经法定程序审议，批复该单位 2018 年度收入预算 2,222.53 万元，支出预算 2,22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4.87 万元，项目支出 1,747.66 万元。2018 年单位实际支出 2792.29 万元，预算支出年初预算到位率为 125.63%。主要原因是按政策统一调整人员支出和增加安排“市民之窗”服务终端建设等经费。

2.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该单位 2018 年度预算编制基本符合《预算法》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能较好体现部门职能。但未能充分结合省市工作要求和部门事业发展规划编实编细项目预算，预算调整金额偏大，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2018 年该单位已按要求对符合条件的 3 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申报金额合计 731 万元，具体项目是：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湛江分行二期项目 306 万元，湛江市行政服务中心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管理平台系统升级项目 305 万元，湛江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项目 120 万元。

(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该单位在自评报告中填报的绩效总目标为：“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为目标，坚持把人民群众的小事当作自己的大事，从人民群众关心的事情做起，从让人民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以新思想引领新征程，用新措施推动政务服务新发展、精准扶贫等工作，把有限的经费用在为民服务工作中，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该单位在自评报告中填报的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为：“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湛江分行二期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是力争到 2018 年底，全市分行网上办事“三率一数”稳步提升，全市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全流程办理率达 80%以上，上网办理率达 70%以上，网上办结率达 65%以上，85%以上申办事项到现场办理次数不超过 1 次，12%以上申报事项实现零次跑动。湛江市行政服务中心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管理平台系统升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是：一是年均支付平台建设 166.5 万；二是常驻场工程师费用平均 23 万；三是坐席电脑费用平均支付 7.2 万；四是云平台租赁费年均支付 38 万；五是大屏显示系统费用平均支付 5.3 万；六是坐席端口费用平均支付 43.2 万；七是专线费用年均支付 16.8 万；八是远端坐席费用平均支付 1 万；九是话务费用年均支付 4 万。湛江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个性化需求升级：网站功能需求、知识库系统功能需求、数据分析功能需求、第三方系统对接，实现湛江市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

系统与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系统进行对接。”

2.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该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有一部分指标清晰，可量化，能综合衡量和评价项目实施程度及绩效目标完成程度，但有一部分以支出代替绩效目标，未从支出效果的角度设置目标，绩效目标设置需进一步改进。

五、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一）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年初批复单位收入预算 2,222.53 万元，支出预算 2,222.53 万元。2018 年度实际收入 2,704.04 万元，实际支出 2,792.2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 5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7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1.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313.35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130.1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41.90 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明 细	批复预算	期初余额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期末结余
1	财政资金	人员经费	408.06	0.25	545.51	514.68	31.08
2		公用经费	66.81	0.41	64.99	61.39	3.98
3		项目经费	1747.66	129.22	2093.54	2215.92	6.84
		小计	2,222.53	129.88	2,704.04	2,791.99	41.90
4	其他资金	非项目经费		0.3		0.3	0
5		项目经费					
		小计		0.3		0.3	
合 计			2,222.53	130.18	2,704.04	2,792.29	41.90

（二）支出管理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2018 年初结转结余 130.18 万元，2018 年度实际收入 2,704.04 万元，实际支出 2,792.29 万元，

整体支出完成率 98.53%。

2. 结转结余率。2018 年度实际收入 2,704.04 万元，实际支出 2,792.29 万元，当年度没有新增结转结余额，年度结转结余率为零。

3. 三公经费控制率。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 6.82 万元，实际支出 4.43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64.96%，三公经费控制较好，未超年初预算批复数。该单位能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支出，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

4. 公用经费控制率。2018 年公用经费预算 66.81 万元，实际支出 61.39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91.89%，公用经费控制较好，未超年初预算批复数。

5. 政府采购执行率。2018 年采购计划数 1,042.4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989.94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4.97%。

6. 财务合规性。该单位制定了《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三公”经费管理制度》、《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差旅费管理规定》《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财务管理规定》、《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合同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规范了单位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物资采购、会计核算等财务管理行为，加强了各项经济活动的风险防范和管控。

该单位的会计核算已按“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要求进行了分类明细核算，项目资金能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该单位报销审批流程规范、手续基本完备，但存在没有预算列支培训费、库存现金超限额的问题（详见“七、存在问题”）。

（三）项目管理情况

1. 项目总体概况

2018 年度该单位项目实际收入 2,093.54 万元，实际支出 2,215.92 万元，期初结转结余 129.22 万元，期末结转结余 6.84 万元。具体项目收支见下表：

项目名称	期初结余	实际收入	实际支出	期末结余
新办事大厅维护费		25	25	0
物业管理费(含 12345 平台场地物业管理费)	38.61	69.73	108.34	0
网上办事大厅技术培训及推广宣传费用	0.08	10	10.08	0
中心人员停车费		49.95	49.95	0
短信中心经费		2	2	0
窗口人员活动经费		5.8	5.8	0
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经费	0.28	17.88	18.16	0
12345 热线工作经费		177.5	177.5	0
12345 服务热线 80 名话务员工资		381.6	381.6	0
12345 平台运作及工作经费		78.7	78.7	0
12345 平台系统升级项目服务经费		305	305	0
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湛江分行二期项目		239.86	239.86	0
新办事大厅水电费		100	95.71	4.29
网络光纤租费		6.31	6.31	0
信息化升级建设经费		144.9	144.9	0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经费		120	120	0
专用物业费		69.8	69.8	0

中心便民饮水费		7	7	0
中心聘请人员经费	5.04	86.35	91.39	0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经费	0.43	15	15.39	0.04
市民之窗自助服务终端项目		181.15	181.15	0
国地税联合厅聘用人员费	84.78		82.27	2.51
合计	129.22	2,093.53	2,215.92	6.84

2. 项目核查情况

该单位项目数量多，评价小组根据该单位实际情况，抽取资金额大、具有代表性的3个项目开展现场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一、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湛江分行二期项目

(1) 项目概况

该项目属信息系统建设运维类。该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为2014年-2018年，项目总金额1,543.54万元。项目实施依据为《关于做好全省网上办事大厅建设相关筹备工作的通知》（粤办函〔2012〕369号）、《电子政务合作框架协议》。

(2) 项目实施情况

①项目招投标情况。该单位委托湛江市政府采购中心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供应商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成交金额1,402.08万元。

②项目于2014年11月17日通过专家验收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项目经过了测试，并投入运行，系统运行基本安全稳定，符合服务合同相关要求。

③2018 年度预算安排 306 万元,实际支出 239.86 万元,采用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支付。

(3) 项目绩效

项目投入运行后,切实提高了办事效率和便民服务质量,有效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加快湛江建设服务型政府。2018 年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湛江分厅二期项目显示,行政许可事项总体网上全流程办理率为 92.58%,上网办理率为 89.34%,网上办结率为 89.12%,群众办事到现场 1 次以下的事项比例为 97.87%,零跑动率为 30.01%;各县(市、区)行政审批事项总体网上全流程办理率为 91.63%,上网办理率为 73.60%,网上办结率为 71.51%,群众办事到现场 1 次以下的事项比例为 97.41%,零跑动率为 24.69%。对照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多项指标完成已超预期。

项目二、湛江市行政服务中心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管理平台系统升级项目

(1) 项目概况

该项目属信息系统建设运维类。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为 2016 年-2020 年,项目预算总额 1,595 万元(经费从 2017 年开始安排,每年安排 319 万元,连续安排 5 年,总金额控制 1595 万元以内)。项目实施依据为《关于明确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系统升级单一来源采购合同年限的请示》(W16190)。

(2) 项目实施情况

①项目招投标情况。该单位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并在广

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公示，供应商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成交金额 1,525 万元，签订采购合同后分五年支付，每年支付 305 万元。

②项目完工后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通过验收小组验收，项目符合服务合同相关要求，功能完善，性能稳定。

③该项目采用财政直接支付，2018 年共支出 305 万元。

(3) 项目绩效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管理平台系统升级项目投入使用后，有效解决了个别部门热线电话不及时接听的问题，节约了资源，提高了效率。2018 年话务量 429967 宗，直接答复 372726 宗，回复率 100%，转派工单 57241 宗，已办结 55650 宗，办结率 97.22%，群众满意率 92.42%。共收到市民表扬电话、信件 440 余宗。

项目三、湛江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项目

(1) 项目概况

该项目属信息系统建设运维类。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为 2018 年-2022 年，项目预算总额 145.76 万元（2018 年租用费等总金额控制 120 万元以内，2019-2022 年租用费按合同列）。项目实施依据：《广东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体系建设方案》（粤经信电政办函〔2017〕38 号）、《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召开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体系地市建议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的通知》（粤经信办函〔2017〕131 号）。

(2) 项目实施情况

①项目招投标情况。该单位委托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供应商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成交金额 145.76 万元。

②项目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通过专家小组验收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经测试与建设目标相符，功能完善，系统性能稳定。

③该项目采用财政直接支付，2018 年共支出 120 万元。

（3）项目绩效

湛江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项目投入使用后，对服务热线的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并进行舆情判断，为市政府城市综合管理提供最新最准确的数据，为市政府决策提供切实可行的信息依据。

（四）信息公开

1. 自评信息公开。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财评〔2019〕22 号）的要求，市级部门单位应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前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该单位按规定于 6 月 27 日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表、自评报告和自评评分表等本次绩效评价自评材料。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的规定，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

部门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该单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3. 绩效目标公开。该单位主动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的一致。

（五）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管理安全性。该单位资产的购置、使用、清查盘点等程序完整、手续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反映数据与会计账面数据一致。该单位 2002 年的资产至今没有进行处置，存在资产处置不够及时的问题。

2. 固定资产利用率。该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715.34 万元，其中闲置资产 62.0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1.33%。闲置的资产为原旧办公地点上加建的房屋。固定资产分类明细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4	63.09	1.06	0.15%	62.03	8.67%
其中：房屋	1	56.69			56.69	7.93%
二、通用设备	763	464.51	464.51	64.94%		
其中：汽车	2	46.21	46.21	6.46%		
三、专用设备	10	11.39	11.39	1.59%		
四、家具、用具、装具	3,355	176.34	176.34	24.65%		
五、图书、档案						
六、文物和陈列物						
合计	4,132	715.33	653.30	91.33%	62.03	8.67%

（六）人员管理

单位核定编制 27 人，2018 年末实际在职在编 27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人员控制好，不超编制。

六、整体绩效情况

（一）年度主要工作绩效情况

1. 深化“放管服”改革，“最多跑一次”取得新成效。切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企业和群众反映突出的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主动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办事大厅共进驻 48 个部门，进驻事项 1124 项，事项进驻率为 93.5%，税务、工商、住建等 27 个部门实现审批事项 100%授权窗口。市粮食局、市体育局等 10 个部门，共 74 项事项已整合进驻综合服务窗口，按照“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服务模式，服务办事企业和群众。进驻办事大厅的 1124 个事项中，已有 1052 项事项可实现单一部门窗口“最多跑一次”审批服务，覆盖率达 94%；191 个事项可实现“不见面审批”，覆盖率达 17%；326 个事项实现了即来即办，占比率达 30%。进驻事项总法定时限 20342 日，总承诺时限 9153 日，总体时限压缩率达 55%。已有 790 项事项进行了简化，办理流程从之前的 10 个环节优化为 6 个环节以下，大大方便了办事群众，提高了办事效率。

2. 深化“数字政府”建设，网上办事开创新局面。认真落实全省政务服务平台集约化改造提升工作。完成了对接事

项标准化梳理系统，改造所有在线申办服务的界面（UI）。完成了我市进驻政务服务网事项对应业务系统与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的对接，实现 90%以上的事项单点登录。完成了统一申办受理平台与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系统、省信用信息平台的对接，大力推进“市民之窗”服务终端建设，抓紧推进与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对接。建成了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库，已进驻市属部门 11 个，可签发 42 种证照，进驻县（市、区）属部门 37 个，可签发 21 种证照。扎实完成“互联网+政务服务”调查评估和 2018 年国务院大督查迎检工作任务。全力解决第二批群众办事堵点问题，按时疏解 16 项堵点。做好“国家政务服务投诉与建议”小程序上线工作，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推动广东政务服务向镇（街）、村（社区）延伸，在事项标准化梳理系统中导入镇（街）、村（社区）事项，将办事指南通过政务服务网向社会公开并提供服务。全市共有 50 个市级部门进驻广东政务服务网，可在线办理事项 1006 项，可在线申办率为 80.1%；10 个县（市、区）共有 365 个部门进驻，可在线办理事项 6336 项，可在线申办率为 71.6%。2018 年，全市政务服务网共受理各类审批事项 94837 件，办结 94398 件，办结率达 99.54%。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全流程办理率为 90.95%，上网办理率为 89.27%，网上办结率为 88.52%；县区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全流程办理率为 90.79%，上网办理率为 73.57%，网上办结率为 69.68%。

3. 深化便民服务，各项服务措施得到新提升。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积极升级办事大厅各项硬件软件设施。完善了自助服务区、复印刻章点、便民医疗室、爱心母婴室、手机充电点、电动车充电桩、阳光书阁等便民设施建设。开通了网络预约、身份证取号、办事智能导航等服务功能，为群众、企业提供便捷高效服务。坚持推行局长工作日、党员佩戴党徽亮明身份、容缺审批、志愿者服务、投资审批绿色通道等工作制度。2018年，该单位共启动投资审批绿色通道59次，协调窗口上门暖企服务649次，为企业提供容缺审批服务1370次，开展全程代办业务102次，志愿者服务共办理业务4092件。各窗口结合业务工作实际积极探索各种便民惠民工作举措，创新特色便民服务模式。

4. 深化市民服务热线提质，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12345市民服务热线坚持通过狠抓平台建设、优化平台管理、强化互联互通、扩大宣传影响，全面提升平台服务质量。配合推进与12348广东法律服务热线的联动工作，推动与网上政务服务热线并联工作，建立了个性化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通过建立微信群等方式全面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互动。通过心理辅导培训、一对一谈话、户外拓展活动等形式，及时了解话务员工作和思想动态，增强队伍凝聚力。进一步密切与媒体联系，加强与《湛江晚报》合作，开设“民生窗口”专栏，开展“走近百姓”宣传活动，让“12345，有事找政府”的口号更加深入人心。2018年，12345市民服务热线话务量

42.9 万余宗，直接回复 37.2 万余宗，转派工单 5.7 万余宗，办结 5.5 万余宗，回复率 100%，办结率 97.22%，群众满意率 92.42 %。284 名副处以上领导到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接听市民电话。为《湛江日报》“12345 党报在线”、市电视台《湛江新闻》“民生追踪 12345”、市广播电台“有事您说话”和今年增加的《湛江晚报》“民生窗口”等四个栏目提供各类信息及宣传报道合计 5500 多条。

（二）社会经济政治效益分析

2018 年该单位完成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湛江分行二期项目、湛江市行政服务中心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管理平台系统升级项目、湛江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处理系统项目等，办事大厅各项硬件软件设施得到进一步完善，基本达到预期工作目标，取得较好的社会政治效益。2018 年该单位共受理各类审批事项 64 万余件，办结率达 100%，群众满意率达 99.8%。该单位被评为湛江市十大“书香单位”、优秀管档单位和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先进单位；在全市创文工作考评中，第 2 季度荣获第 2 名，第三第四季度均获第 1 名；市公积金窗口被评为第四批广东省学雷锋活动示范点。

七、存在问题

（一）个别制度和方案没有得到完全执行，如：12345 投诉平台的制度方案，在日常的工作检查底稿中没有得到切实的执行。

（二）财务管理存在个别不规范的情况，例如：培训费

年初没有列入预算，但实际开支 4700 元；库存现金年末余额为 12,111.38 元，超过规定的限额。

（三）资产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该单位部分 2002 年的资产至今仍未进行清理处置。

八、建议

（一）建议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通过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的督查，对督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优化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内部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

（二）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年初预算编制应结合业务实际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减少预算调整和调剂，并避免实际执行中出现无预算列支的现象。加强现金管理，控制库存现金额度，按规定规范运用结算方式，减少使用现金结算；加强对出纳现金的使用、库存情况的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三）建议加强资产管理工作。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对毁损和弃置资产要及时清理，按程序上报审批处理。

附件：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湛江市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30日

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扣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前期准备	名称	权重 (%)	20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1.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3分； 2.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但人数或结构不符合规定的，得1分； 3. 未成立自评工作小组的，不得分。		3
		名称	3				
	名称	权重 (%)	5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5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扣0分。		5
		权重 (%)	18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完整；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1. 表格内容填写真实、齐全，得1分； 2. 自评报告内容真实、详细，得1分； 3. 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2分；自评得分与核查得分每误差5分，扣0.5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4. 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得1分；	佐证材料不够充分，自评数据表有2处填写有误，自评得分94分。	4
	名称	权重 (%)	5	主要考核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1. 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的，得5分； 2. 自评报告一致的，得1.5分； 3. 自评数据表一致的，得1.5分； 4. 自评评分表一致的，得2分。		5
		权重 (%)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1.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2. 没有制定相关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扣0分； 3.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健全规范并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2分；	个别制度没有得到完全执行	1
	名称	权重 (%)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2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结合实际，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因调整导致部门预算差异过大的，得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项目之间未出现调整的，得1分；	预决算差异大	4
		权重 (%)	10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5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依据当年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		5
预算编制情况	名称	权重 (%)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规定对符合绩效目标申报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是否及时、规范、完整。	1. 根据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并且符合申报要求的，得2分； 2. 已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但不符合申报要求的，得1分； 3. 未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的，不得分； 4. 如当年没有符合绩效目标申报项目的，得2分。		2
		权重 (%)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1. 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并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2. 整体绩效目标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以及预期达到的效果性的量化指标，得2分； 3. 没有设立整体绩效目标的扣0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3

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一级指标 名称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扣分说明	得分	
	权重 (%)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 名称
预算支出管理	53	信息公开	10	3	自评材料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3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3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0分。	3
				4	预决算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4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2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4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0分。	4
				3	绩效目标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3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2分; 4.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3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0分。	3
		5	整体支出完成率	年度实际支出数与年度实际收入数比率,用以考核和评价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整体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收入)×100%。	结果≥100%,得5分;100%>结果≥90%,得4分;90%>结果≥80%,得3分;80%>结果≥70%得2分,结果<70%,得0分。	98.53%	4	
		3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预算总额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达到部门的当年度资金之和计算,不计上年结转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比率≤5%的,得3分; 2.5%<比率≤10%的,得2分; 3.10%<比率≤15%的,得1分; 4.比率>15%的,得0分。	0	3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	64.96%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	91.89%	5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94.97%	4.7	

